**教务函[2015] 10号**

**关于开展2014-2015学年第-学期试卷检查的通知**

**各学院：**

课程考试试卷是学校的重要教学文件资料．为进一步保证课程考试试卷的规范化管理，学校决定开展2014-2015学年第一学期试卷检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**检查内容**

1、试卷命题是否以该课程教学大纲为依据，重点考核学生掌握基础理论、基本方法的情况以及学生分析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，且与近3年试题的重复率不超过50%。

2、凡使用同一教学大纲的考试课程，是否由课程责任教授主持统一命题、统一考试、统一阅卷评分。

3、试卷是否按规定格式编排印制，卷面字迹清晰，图形准确，每道试题分值标示明确无误；

4、评阅试卷是否严格按照“湖南大学教师阅卷评分办法（教务函［2009］75号）”的规定执行；

5、试卷分析报告是否撰写认真，分析准确，建议得当可行；

6、试卷归档材料是否按“湖南大学完善课程考试试卷归档管理实施办法（教务函［2009］70号）”的要求材料齐全、装订整齐。

**二、检查方式**

1．本次试卷检查以各学院自查为主，学校抽查为辅的方式进行。

2．要求各学院领导深入了解教师阅卷情况，并安排专人开展专题检查。

3.学校重点对部分学院的试卷归档工作进行抽查，并给予综合评价，评价结果作为年度本科教学工作考核的重要参考依据。

**三、检查时间要求**

1．试卷检查是我校加强考试试卷管理的重要工作，各学院要认真执行并组织全面检查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将检查工作落到实处。

2．各学院于3月18日下午4：00前将试卷检查安排情况表交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；

3.各学院于4月16日下午5：00前将经学院领导审核后的《湖南大学试卷检查情况汇总表》及学院试卷归档检查工作总结交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，电子文档发hdpgzx@hnu.edu.cn,《湖南大学试卷检查情况登记表》由学院教务办装订成册归档保存。

3．从4月下旬开始，学校组织专家对部分学院试卷归档工作进行抽查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1：湖南大学试卷检查情况登记表

附件2：湖南大学试卷检查情况汇总表

湖南大学教务处

2015年3月13日